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11 人，分别为吕斌、刘晔、陈海照、陈智恒、赵肖、李朝晖、章松新、陈英革、许遵武、林洪、KAREN LAI（黎明儿）。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下同）预计 2025 年度与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间日常关联交易的签订合同总金额为 398,800 万元，年度发生总金额为 446,728 万元。其中，关联收入范围为公司向关联方租出资产、提供劳务、销售商品等关联交易，预计签订合同总金额为 382,000 万元，年度发生金额为 422,408 万元；关联支出范围为公司向关联方租入资产、接受劳务、购买商品等关联交易，预计签订合同总金额为 16,800 万元，年度发生金额为 24,320 万元。

招商局集团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因此公司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间发生的交易事项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吕斌、刘晔、陈海照、陈智恒、赵肖、李朝晖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由非关联董事章松新、陈英革、许遵武、林洪、KAREN LAI（黎明儿）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航国际及下属企业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以下同）预计 2025 年度与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国际”）及下属企业间日常关联交易的签订合同总金额为 19,090 万元，年度发生总金额为 27,300 万元。其中，关联收入范围为公司向关联方租出资产、提供劳务等关联交易，预计签订合同总金额为 18,090 万元，年度发生金额为 26,000 万元；关联支出范围为公司向关联方租入资产、接受劳务、购买商品等关联交易，预计签订合同总金额为 1,000 万元，年度发生金额为 1,300 万元。

中航国际持有公司 11.32% 的股份，因此公司与中航国际及下属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事项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章松新回避了对议案的表决，由非关联董事吕斌、刘晔、陈海照、陈智恒、赵肖、李朝晖、陈英革、许遵武、林洪、KAREN LAI（黎明儿）进行表决。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与中航国际及下属企业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

三、备查文件

-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二）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 月 3 日